通知

致：珠海市供水有限公司

我司已收到贵司发布的《关于临时用水保证金退费公告》的通知，现委托 公司前往贵司营业网点办理退费业务。后附《委托代收用水保证金退款授权书》。

附件：

委托代收用水保证金退款授权书

委托人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

受托人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

委托人 公司现因业务需要委托 公司作为我单位合法受托代理人，授权其代理我单位收取珠海市供水有限公司退回 的 项目的用水保证金（押金） 元（小写：¥ ），收据编号为： 。

受托人 公司的账户信息如下：

户 名：

账 号：

开户行：

委托期限：即日起至 项目的用水保证金退费事务终结之日止。

我方承诺：受托人在代收款项过程中的一切行为均代表我单位真实意思，其所产生的一切责任和风险均由我单位承担。

委托人（盖章）： 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